

三言二拍看中國

趙太祖千里送京娘

兔走鳥飛疾若馳，百年世事總依稀。
累朝富貴三更夢，歷代君王一局棋。

禹定九州湯受業，秦吞六國漢登基。
百年光景無多日，晝夜追歡還是遲。

話說趙宋末年，河東石室山中有個隱士，不言姓名，自稱石老人。一天近山有老少二儒，閒步到石室，跟隱士相遇。一起談漢、唐、宋三朝的開國之事，隱士就問：「宋朝何者勝於漢、唐？」一個人說：「修文偃武。」一個說：「歷朝不誅戮大臣。」隱士大笑說：「二公之言，皆非通論，依我看宋朝其他的事情雖然不及漢、唐，為不貪女色最勝。漢高祖溺愛於戚姬，唐宗亂倫於弟婦。呂氏、武氏幾乎危害社稷，飛燕、太真並汗宮闈。宋代雖有盤樂之主，卻絕無漁色之君，此是遠過於漢、唐的。」

要說到宋朝諸帝不貪女色，全是太祖皇帝流傳下來的好美德，不但是為君之後，早期宴罷，寵幸希疏。從他還沒有發跡的時節，也就是一個鐵掙掙的好漢，直道而行，一邪不染。看他《千里送京娘》這段故事就知道。

宋太祖趙匡胤在後周時期擔任殿前都點檢，後因為陳橋兵變黃袍加身代周稱帝，國號大宋。

當初還沒有發跡變泰的時節，因為他的父親趙弘殷，曾經在後漢時期擔任岳州防禦使。所以大家都稱匡胤為趙公子，又稱他為趙大郎。趙大郎長的是滿面紅光，目若曙星，力敵萬人，氣吞四海。專好結交天下豪傑，任俠任氣，路見不平，拔刀相助，是個管閒事的祖宗，撞沒頭禍的太歲。

先在汴京城打了御勾欄，鬧了御花園，觸犯了漢末帝，逃難天涯。到了關西護橋殺了董達，得了名馬赤麒麟。

黃州除了宋虎，朔州三棒打死了李子英，滅了潞州王李僅超一家。

來到太原地方，遇到的叔父趙景清。

那個時候趙景清在清油觀出家，就留趙公子在觀中居住。

沒想到趙大郎突然生病了這一病就病了三個月，

在這段期間，趙景清朝夕相伴，要他休養身體，不放他出外閒遊。

好不容易病才慢慢好起來，有一天景清有事出門

吩咐公子說：「你病才剛好，不要亂跑！」景清出門去了，可是趙公子那裡坐得住，他想：「我不到街上去遊蕩，那我在本觀中間步一回，又有什麼關係呢。」公子就將房門拽上，繞殿遊觀。先登了三清寶殿，行遍東西兩廊、七十二司，又看了東岳廟，轉到嘉寧殿上遊玩。

行過多景樓玉皇閣，一處處殿宇巍峨，制度宏敞。公子喝采不迭。轉到封都地府冷靜所在，卻見小小一殿，上寫著「降魔寶殿」，殿門深鎖。

公子前後觀看了一回，正想要離開，忽然聽到從裡面傳來哭泣的聲音，而且是女人家哭聲。

公子想：「這實在太奇怪了！這裡是出家人的地方，怎麼會有婦人在這邊呢？其中必有不明之事。

就去問問道童拿了鑰匙，開門來看個明白。」他回身到房中，叫了童討降魔殿上鑰匙，道童卻說：「這鑰匙師父自家收管，其中有機密大事，不許閒人開看。公子想：「『莫信直中直，須防人不仁！』

原來俺叔父不是個好人，三回五次只教俺靜坐。莫出外閒行，原來幹這等勾當。出家人成甚規矩？俺今日便去打開殿門，怕怎麼了！」

他正想要離開，卻看到趙景清回來。公子含怒相迎，口中也不叫叔父，氣忿地問道：「你老人家在此出家，還幹甚麼好事？降魔殿內鎖的是什麼人？」景清聽了，趕緊搖手說：「賢姪莫管閒事！」公子急得暴躁如雷，大聲的說：「出家人清淨無為，紅塵不染，為何殿內鎖著個婦女在裡面哭哭啼啼？必是非禮不法之事！你老人家也要放出良心。是一是二，說得明白，還有個商量；休要欺三瞞四，我趙某不是與你和光同塵的！」景情見他言詞峻厲，才說出：「賢姪，你錯怪愚叔了！」公子道：「怪不怪

是小事，且說殿內可是婦人？」景清說：此女乃是兩個有名響馬不知那裡擄來，一月之前寄放在這裡，托吾等替他好生看守；若有差遲，寸草不留。因是賢姪病未痊癒，沒有對你說。」公子：「響馬在那裡？」景清回答：「暫往那裏去了。」公子不信：「豈有此理！快給我打開了殿門，叫那個女子出來，俺自審問他詳細。」一說完，就綽了渾鐵齊眉短棒往前先走了。

景清知道他性如烈火，不好遮攔。趕緊取了鑰匙，隨後趕到降魔殿前面。景清在外面開鎖，那個女子在殿裡面聽到了響聲，以為是強人來了，啼哭得更加厲害。公子也不謙讓，門一開，一腳跨進去。那女子躲在神道背後嚇成一團。公子近前放下齊眉短棒，看那女子，果然生得標緻，公子安撫說：「小娘子，俺不比奸淫之徒，你休得驚慌。且說家居何處？誰引誘你到此？倘有不平，俺為你做主。女子聽了放下心來，但是邊說邊落下淚，原來那女子也姓趙，小字京娘，家住在蒲州解良縣小祥村，年方一十七歲。因為隨著父親來到陽曲縣還北岳香願，路上遇兩個響馬強人：一個叫做滿天飛張廣兒，一個叫做著地滾周進。看到京娘美色，饒了他父親性命，擄掠他到山神廟中。

張周二強人都爭著要跟京娘成親，不肯相讓。討論了兩三天，二個人怕壞了義氣，將這個京娘寄放在清油觀降魔殿裡面。吩咐道士要小心看守，再去別的地方訪求一個美貌女子，擄掠而來，湊成一對，然後同日成親，為壓寨夫人。那強人去了一個月，至今還沒有回來。道士怕他，只得幫他看守。公子聽了就说：「小娘子休要悲傷，萬事有趙某在此，管教你重回故土，再見爹娘。」京娘一聽就：「雖承公子美意，釋放奴家出於虎口。奈家鄉千里之遙，奴家孤身女流，怎生跋涉？」公子：「救人須救徹，俺不遠千里親自送你回去。」景清一聽可緊張啦，這響馬如果回來發現人不見了，那怎麼辦？

趙大郎隨即輪起渾鐵棍，把殿上的門窗打個東倒西歪，並且說：「強人如果再來，就說是趙某打開殿門把女子搶走了，冤各有頭，債各有主。要來尋俺時，就叫他打蒲州一路來。」

古時男女坐不同席，食不共器。少男少女一路同行，難免會惹人嫌疑議論，於是趙大郎就跟趙京娘當著趙景清的面前結拜為兄妹。

第二天一早，公子作客人打扮，京娘打扮成村姑；戴著雪帽，遮住眉頭，準備出發。但是路途遙遠，女孩子久居深閨，怎麼走的了這麼遠的路，趙公子就把馬讓給她騎，自己在旁邊用走的。趙公子的馬赤麒麟原本是千里龍駒馬，追風逐電，從清油觀至汾州不過三百裡的路程，不用半天就可以到了。不過一則公子是步行恐怕奔赴不及，二則京娘女流不善於馳騁，所以控轡緩緩而行。加上路上賊寇生發，須要慢起早歇，每天只行走一百多里。

有一天，兩人來到了一個土岡之下，那個地方叫做黃茅店。當初原本是有一個村落的，但是因為世道荒亂，都逃散了，只留下一個小小的客店。天色晚了，前面又是一個曠野，公子就對京娘：「那就在這裡歇下，明天在走。店小二接過了包裹，京娘下馬，去了雪帽。小二一眼看到了，舌頭吐出三寸長，好半天都縮不回去。心裡想：「哎呀！怎麼會有這麼漂亮的女孩子！」小二牽馬繫在屋後，公子請京娘進入店房坐下。小二哥走過來呆呆的站著。公子就問：「小二哥你有甚話要說？」小二說：「這位小娘子，是客宿的甚麼人？」公子：「是俺妹子。」小二接著：「客宿，不是小人多嘴，千山萬水，途間不該帶這麼美貌佳人同行！離這裡十五里的地方，叫做介山，地曠人稀，都是綠林中好漢出沒之處。倘若強人知道了，只好白白的送給他做壓寨夫人，還要貼他一點利市呢。」公子聽了大罵：「賊狗大膽，敢虛言恐嚇客人！」一說完就朝那小二的臉一拳打了下去。小二口吐鮮血，手掩著臉，向外面急急走去。京娘一看可緊張了，趕緊說：「恩兄你也太急躁了一點。」公子：「這廝言語不知進退，怕不是良善之人！先讓他知道我的厲害。」京娘說：「既然在此借宿，惡不得他啊。」公子：「怕他甚麼？」京娘只好到廚下跟店家娘相見，好言好語說了老半天，店家娘才息怒，打點動火做飯。

京娘回到房間，房中還有一些餘光，還沒有點燈」。公子坐著跟京娘講話，只看到見外面有一個人在門口探頭探腦，說要找店小二說話。公子看在眼裡總有三分疑心，店家娘把飯送到房裡面，兄妹兩個人吃了晚飯，公子叫京娘掩上房門先睡。自己藉口要去茅房，帶了刀棒繞屋而行。約莫二更時分，只聽得赤麒麟在後邊草屋下有嘶喊踢跳之聲。這時候是十月下旬，月亮剛剛升起，公子稍為往前看了一下，看到一個漢子被馬踢倒在地上。見有人來，趕緊掙扎起來就跑。公子知道是盜馬之賊。追趕了一程，不覺數里，轉過了溜水橋邊，不見了那漢子。只看到對橋有一間小屋，裡

面燈火輝煌，公子懷疑那個漢子躲在裡面。他走進屋裡看到一個白鬚老者，端坐在土牀上誦經。那個老人長得甚麼模樣呢？眼如迷霧，鬚若凝霜，眉如柳絮之飄，面有桃花之色。若非天上金星，必是山中社公。所謂的「社公」呢就是指土地公。

那老人家看到公子進門，趕緊起身施禮。公子也很有禮貌的答禮，就問道：「老者所誦何經？」老者說：「《天皇救苦經》」公子道：「誦這個經有甚好處？」老者：「老漢見天下分崩，要保佑太平天子早出，掃蕩煙塵，救民於塗炭。」公子聽了，非常歡喜。他又問：「此地賊寇頗多，長者可知他的行蹤嗎？」老者問：「貴人莫非是同一位騎馬女子，在坡下客店裡住宿的？」公子：「沒錯。」老者：「還好遇到老夫，險些驚動了貴人。」公子問其原因。老者：「這介山新出了兩個強人，聚集嘍囉，打家劫舍，擾亂汾潞地方。一個叫做滿天飛張廣兒，一個叫做著地滾周進。半個月之間不知從那裡搶來一個女孩子，二個人爭娶未決，寄頓在他方，等要再找到一個，各成婚配，這裏一路的店家，都是那個強人吩咐過的，只要看到有美貌佳人，就要趕緊去通報他，重重有賞。晚上貴人到的時候，那個小二就去報給了周進知道了，周進先派野火兒姚旺來探望虛實，接著又派他手下，有一名第一善走，一日能行三百里的千里腳陳名來盜馬。其他人就在前面赤松林下等著。等到了五更天貴人經過，他們便要搶劫。貴人一定要提防。」(14:53)公子就說：「原來如此，長者何以知道？」老者：「老漢久居於此，動息都知，見賊人切不可說出老漢來。」公子道聲謝之後就回客店去了。

卻說店小二為接應陳名盜馬，回到家裡，正在房裡面跟老婆說話。老婆暖酒給他吃，見公子進門，閃在燈背後去了。公子心生一計，就叫京娘找店家討酒吃。店家娘取了一把空壺在房門口酒缸內舀酒。公子出其不意，拿他的渾鐵棍往他的腦後一打，打倒在地，小二聽到老婆的叫聲，也取了刀子趕出房門。怎當公子以逸待勞，手起棍落，也把他打死了。京娘嚇了一跳，問他為什麼打死二個人。公子就把老者所說的話說了一遍。京娘嚇得面色如土，公子喝了酒，放把火把客店和兩具屍體都給燒了，繼續上路。

這時候天剛微微亮，經過溜水橋邊，想要再尋老者問路，卻不見了那個房子，只見到土牆砌的三尺高，一個小小廟兒。廟裡面有土地公。才知道夜

裡面所看到的，是土地公在引導他。公子想：「他稱呼我為貴人，又不敢正對著我坐，我必非常人。他日如果發跡，當加封號。」公子催馬前進，約行了數里，望見一座松林，如火雲相似。公子知道那就是赤松林了。赤松林下著地滾周進屯和四五十名嘍囉，聽到林子外面有腳步，以為是姚旺報信來了，手提長槍，鑽了出來，卻正好看到公子。公子知道是強人，並不打話，拿起棍棒就打。周進挺槍來敵。雙方鬥了二十幾個回合，林子裡面的嘍囉知道周進遇敵，敲起鑼一齊上前，團團圍住。

公子道：「有本事的都來！」公子一條鐵棒，如金龍罩體，玉蟒纏身，迎著棒似秋葉翻風，近著身如落花墜地。打得三分四散，七零八落。周進膽寒起來，槍法亂了，被公子一棒打倒。眾嘍囉一看都落荒而逃。公子再一棒，解決了周進。轉身卻看不到京娘。急著四下尋找，那京娘已經被五六名嘍囉，簇擁過赤松林了。公子急忙趕上，大喝一聲：「賊徒那裏走？」眾嘍囉見到公子追過來，棄了京娘，四散而去，現在周進死了，只是不知道張廣兒人在哪裡？

公子跟京娘繼續上路，大約行了四十餘里，到了一個市鎮。公子肚中饑餓，帶住轡頭，欲要扶京娘下馬上店。只看到幾名店家都假裝在忙，都不來招呼。公子心下覺得奇怪，但因為帶著京娘，怕驚動了她，只好牽著馬過了店門，一路上他看到家家都緊閉門戶。到盡頭處，有一個小小人家，也關著門。公子心下奇怪，去敲門時，沒人答應。轉身到屋後，把馬拴在樹上，輕輕的去敲他後門。裏面一個老婆婆，開門出來看，表情非常的驚慌。公子慌忙跨進門裡面，跟婆婆作揖：「婆婆別怕。俺是過路客人，帶有女眷，要借婆婆家裡面休息一下，吃了飯就走的。」婆婆雖然讓他們進門了，但是神情還是非常的害怕，公子問明了原因，婆婆：「今日滿天飛大王在此經過，這鄉村斂錢備飯，買靜求安。老身有個兒子，也被店裡面叫去幫忙了。」公子聽了，想著：「原來如此。一不做二不休，索性把他個乾淨，絕了清油觀的禍根。」公子：「婆婆，這是俺妹子，為還北嶽香願到此，怕逢了彊徒，受他驚恐。有煩婆婆家藏匿片時，等到大王過去之後方行，自當厚謝。」公子吃了點東西之後就提棒出門，想去騎馬，忽然想到：「俺在清油觀中說出了『千里步行』，今日為懼怕強賊乘馬，不算好漢。」於是呢他不騎馬了，大踏步奔了出去。心生一計，又來到了店家，假裝是滿天飛張兒一夥的，大模大樣的叫道：「大王即刻到了，大爺我是打前站的，你們酒飯準備好了嗎？」店家說：「都準備好了。」公子：「先擺一桌給我吃吧。」眾人積威之下，哪敢辨真偽？還要他在大王

面前說個方便話，大魚大肉，熱酒熱飯，只顧的趕緊搬上來。公子放量大嚼，吃到九分九，外面沸沸揚揚的：「大王到了，快擺香案。」公子不慌不忙取了護身龍，出外看時，只看到十餘對刀鎗棍棒，擺在前導，到了店門，一齊跪下。

那滿天飛張廣兒騎著高頭駿馬，千里腳陳名執鞭緊隨。後面又有三五十名嘍囉，十來乘車輛簇擁著。公子隱身在北牆之側，看得真切，等待馬頭相近的時候，大喊一聲：「強賊看棒！」從人叢中他跳出來，如一隻老鷹半空飛下。說時遲，那時快，那馬驚駭，往前一跳。這裡棒勢去得重，打折了馬的一隻前蹄。那馬負疼就倒，張廣兒跳下馬來。背後陳名拿著棍子來打，早就被公子一棒打翻。張廣兒舞動雙刀，來鬥公子。公子騰步到空曠的地方，跟強人對打。雙方鬥上十幾回合，張廣兒一刀砍過來，公子拿起棍子，打中了他的手指頭。廣兒右手失刀，左手便覺得沒有力氣，回步便走。公子喝道：「你綽號滿天飛，今天不怕你飛上天去！」趕進一步，舉棒往腦後劈了下去，打成了肉餅。可憐兩個有名的強人，雙雙死於一天之內。正是：三魂渺渺「滿天飛」，七魄悠悠「著地滾」。

眾嘍囉卻待要逃，公子大叫道：「俺是沛京趙大郎，自與賊人張廣兒、周進有仇。今日都已剿除了，並不甘眾人之事。」眾嘍囉棄了槍刀，一起拜倒在地，道：「俺們從不見過將軍這般英雄，情願伏侍將軍為寨主。」公子呵呵大笑道：「朝中世爵，俺尚不希罕，豈肯做落草之事！」公子看見眾嘍囉中，陳名也在裡面，叫出問道：「昨天是你來盜馬嗎？」陳名叩頭服罪。公子道：「且跟我來，賞你一餐飯。」眾人都跟到店裡面。公子吩咐店家：「俺今日與你地方除了二害。這些都是良民，方纔所備飯食，都讓他們吃了，俺自有發放。」店主人不敢不依。

眾人吃罷，公子叫陳名道：「聽說你日行三百里，有用之才，如何失身於賊人？俺今日有用你之處，你肯依否？」陳名道：「將軍若有所委，不避水火。」公子道：「俺在汴京，為打了御花園，又鬧了御勾欄，逃難在此。煩你到汴京打聽一下風聲？半個月之內，可以在太原府清油觀趙知觀處等候我，不可失信！」公子借筆硯寫了叔父趙景清家書，拿給陳名。將賊人車輛財帛，打開分作三分。一分散給市鎮人家，當作是一向以來的補償。一分給眾嘍囉讓他們能夠各自歸鄉。最後一分又分作兩分，一半賞給陳名當做路費，一半寄給清油觀修理降魔殿門窗。公子分派完畢，眾心都

伏，各各感恩。公子叫店主人將酒席一桌，擡到婆婆家裏。婆婆的兒子也都來了，跟公子及京娘相見。向婆婆說知除害之事，各各歡喜。公子向京娘道：「愚兄一路不曾做得個主人，今日借花獻佛，與賢妹壓驚把盞。京娘千恩萬謝。」

那天晚上，公子自取翼中銀十兩送與婆婆，就宿於婆婆家裏。京娘想起公子的恩德：「當初紅拂一妓女，尚能自擇英雄；莫說受恩之下，愧無所報，就是我終身之事，捨了這個豪傑，更托何人？」欲要自薦，又羞開口；但是如果不說，他直性漢子，那知奴家一片真心？」左思右想，一夜睡不著。不覺五更雞唱，公子起身偽烏要走。京娘悶悶不悅。心生一計，在路上只推腹痛難忍，幾遍要解。要公子扶他上馬，又扶他下馬。一上一下，把身子偎近公子，挽頸勾肩。夜宿又嫌寒道熱，要公子把衣服脫了，一起蓋一條被子，軟香溫玉，豈無動情之處？公子生性剛直，盡心服侍，全然不以為怪。

又過了三四日，過曲沃地方，離蒲州只有三百餘里，其夜宿於荒村。京娘口中不語，心下躊躇：「如今就要到家了，只管害羞不說，挫此機會，一到家中，什麼指望都沒了，到時候後悔莫及！」黃昏以後，四下無聲，微燈明滅，京娘兀自未睡，在燈前長歎流淚。公子道：「賢妹因何不樂？」京娘道：「小妹有句心腹之言，說來又怕唐突，恩人莫怪！」公子道：「兄妹之間，有何嫌疑？盡說無妨！」京娘道：「小妹深閨嬌女，從未出門。只因隨父進香，誤陷於賊人之手，鎖禁清油觀中，還虧賊人去了，苟延數日之命，得見恩人。倘若賊人相犯，妾寧受刀斧，有死不從。今日蒙恩人拔離苦海，千里步行相送，又為妾報仇，絕其後患。此恩如重生父母，無可報答。倘蒙不嫌貌醜，願備鋪牀疊被之數，使妾稍盡報答之萬一。不知恩人允否？」公子大笑道：「賢妹差矣！俺與你萍水相逢，出身相救，實出惻隱之心，非貪美麗之貌。況彼此同姓，難以為婚，兄妹相稱，豈可亂倫？俺是個坐懷不亂的柳下惠，你豈可學縱欲敗禮的吳孟子！休得狂言，惹人笑話。」京娘羞慚滿面，半晌無語，但是過了一陣子又開口：「恩人休怪妾多言，妾非淫污苟賤之輩，只為弱體餘生，盡出恩人所賜，此身之外，別無報答。不敢望與恩人婚配，得為妾婢，服侍恩人一日，死亦瞑目。」公子勃然大怒道：「趙某是頂天立地的男子，一生正直，並無邪佞。你把我看做施恩望報的小輩，假公濟私的奸人，是何道理？你若邪心不息，俺即今撒開雙手，不管閒事，怪不得我有始無終」

了。」公子此時聲色俱厲。京娘深深下拜道：「今日方見恩人心事，賽過柳下惠、魯男子。愚妹是女流之輩，坐井觀天，望乞恩人恕罪！」公子方纔息怒，道：「賢妹，非是俺膠柱鼓瑟，本為義氣上千里步行相送。今日若就私情，與那兩個響馬何異？把從前一片真心化為假意，惹天下豪傑們笑話。」京娘道：「恩兄高見，妾今生不能補報大德，死當銜環結草。」兩人說話，直到天明，正是：

落花有意隨流水，流水無情戀落花

自此京娘愈加嚴敬公子，公子亦愈加憐憫京娘。一路無話，看看來到蒲州。京娘在馬上望見故鄉光景，好生傷感。

卻說小祥村趙員外，自從失了京娘，將近兩個多月，老夫妻每日思念啼哭。忽然有人來報，京娘騎馬回來，後面有一紅臉大漢，手執棍棒跟著。趙員外道：「不好了，響馬來討妝奩了！」媽媽道：「難道響馬只有一人？且教兒子趙文去看個明白。」趙文道：「虎口裡那有回來肉？妹子被響馬劫去，豈有送轉之理？必是容貌相像的，不是妹子。」話還沒有說完，京娘已經來到中堂，爹媽見了女兒，相抱而哭。哭罷，就問他怎麼能夠安全回來？京娘就把事情前前後後說了一遍，趙員外一聽趕緊跟趙公子拜謝道，又叫兒子趙文來見了恩人。莊上宰豬設宴，款待公子。

趙文私下跟父親商議道：「『好事不出門，惡事傳千里。』妹子被強人劫去，家門不幸。今日跟這紅臉漢子回來，『人無利己，誰肯早起？』必然這漢子跟妹子有情，千里送來，豈無緣故？妹子經歷了許多風波，還有誰人敢娶她？不如招贅那漢子在門，兩全其美，省得旁人議論。」趙公是個隨風轉舵沒主意的老兒，聽了兒子說話，便教媽媽喚京娘來問她：「你跟那公子千里相隨，一定把身子許過他了。如今你哥哥對爹說，要招贅與你為夫，你意下如何？」京娘道：「公子正直無私，與孩兒結為兄妹，如嫡親相似，並無調戲之言。今日望爹媽留他在家，款待他十日半月，此事不可再提。」媽媽將女兒的言語告訴趙公，趙公不以為然。

沒多久筵席完備，趙公請公子坐於上席，自己老夫婦下席相陪，趙文在左席，京娘右席。酒至數巡，趙公開言道：「老漢一言相告：小女餘生，皆出恩人所賜，老漢閱門感德，無以為報。幸小女尚未許人，意欲獻與恩人，為箕帚之妾，請您不要拒絕。」公子聽得這話，一盆烈火從心頭掇

起，大罵道：「老匹夫！俺為義氣而來，反把此言來污辱我。俺若貪女色時，路上也就成親了，何必千里相送！你這般不識好歹的，枉費俺一片熱心。」說罷，將桌子掀翻，奔至柳樹下，解了赤麒麟，躍上鞍轡，如飛而去。

京娘哭倒在地，爹媽勸轉回房，把兒子趙文埋怨了一場。趙文又羞又惱，也走出門去了。趙文的老婆聽到爹媽為小姑上埋怨了丈夫，心裡不高興，強作相勸，將冷言冷語跟京娘：「姑姑，雖然離別是苦事，那漢子千里相隨，勃然而去，也是個薄情的。他若是有仁義的人，就了這頭親事了。姑姑年輕貌美，怕沒有好姻緣相配，你就不要煩了」氣得京娘淚流不絕，頓口無言。心下自想道：「因奴命奏時乖，遭逢強暴，幸遇英雄相救，指望托以終身。誰知事與願違，反涉瓜李之嫌。今日父母哥嫂也不能體諒，何況是他人？不能報恩人之德，反累恩人的清名，都是我的罪過。似此薄命，不如死於清油觀中，省了許多是非，到得乾淨，如今悔之莫及。千死萬死，左右一死，也表了奴家的貞節心跡。」捱至夜深，爹媽睡熟，京娘取筆題詩四句於壁上，撮土力香，望空拜了公子四拜，將白羅汗巾，懸梁自縊而死。

可憐閨秀千金女，化作南柯一夢人

天亮了老夫婦起身，不見女兒出房，到房中一看，卻看到女兒自縊在梁間。吃了一驚，兩口兒放聲大哭，看壁上有詩云：

天付紅顏不遇時，受人凌辱被人欺。
今宵一死酬公子，彼此清名天地知。

趙媽媽解下女兒，兒子媳婦都來了。趙公玩其詩意，方知女兒冰清玉潔，把兒子痛罵一頓。免不得買棺成殮，擇地安葬。

再說趙公子乘著千里赤麒麟，連夜走至太原，與趙知觀相會，千里腳陳名已經到了三日。說漢後主已死，郭令公禪位，改國號曰周，招納天下豪傑。公子大喜，住了數日，別了趙知觀，同陳名還歸汴京，應募為小校。從此隨世宗南征北討，累功至殿前都點檢。後來黃袍加身，成為了宋太祖。陳名相從有功，亦官至節度使。大祖即位以後，滅了北漢。追念京娘

昔日兄妹之情，遣人到蒲州解良縣尋訪消息。卻得回了四句詩。太祖感嘆，敕封京娘為貞義夫人，立祠於小祥村。那黃茅店溜水橋社公，敕封太原都土地，命人擇地建廟，至今香火不絕。這段話，題做「趙公子大鬧清油觀，千里送京娘」，後人有詩贊云：

**不戀私情不畏強，獨行千里送京娘。
漢唐呂武紛多事，誰及英雄趙大郎！**

三言二拍看中國

老門生三世報恩

詩云：

買只牛兒學種田，結間茅屋向林泉。
也知老去無多日，且向山中過幾年。
為利為官終幻客，能詩能酒總神仙。
世間萬物俱增價，老去文章不值錢。

這八句詩，乃是達者所言，最後一句說：「老去文章不值錢」，這值得討論一下。大抵功名來的早晚都是命，也有早成，也有晚達。早成者未必有成，晚達者未必不達。不可以年少而自恃，不可以年老而自棄。

這老少二字，是在年數上，論不得的。例如：秦-甘羅十二歲為丞相，十三歲就死了，這十二歲之年，就是他髮白齒落、背曲腰彎的時候了。後頭日子已短，叫不得少年。又像是姜太公八十歲還在渭水釣魚，過了周文王以後車載之，拜為師尚父。

文王崩，武王立，他又秉鎖為軍師，佐武王伐紂，定了周家八百年基業，封於齊國。又教其子丁公治齊，自己留相周朝，直活到一百二十歲方死。你說八十歲一個老漁翁，誰知日後還有許多事業，日子正長哩！

這樣看來，那八十歲還是他初束髮，剛頂冠，做新郎，應童子試的時候，叫不得老年。世人只知眼前貴賤，那知去後的日長日短？見個少年富貴的奉承不暇，多了幾年年紀，蹉跎不遇，就怠慢他，這是短見薄識之輩。

譬如農家，也有早穀，也有晚稻，正不知哪一種收成是好？

卻說明朝正統年間，廣西桂林府興安縣有一秀才，複姓鮮于，名同，字大通。八歲時被舉為神童，十一歲考試入縣學當「生員」，後拔擢為「廩生」。論他的才學，便是董仲舒、司馬相如也不看在眼裡，誰料到才高卻運不好，志大而命薄。年年科舉，歲歲觀場，不能得朱衣點額，黃榜標名。

到三十歲，按資歷可以到國子監當貢生，但是他是個有才有智的人，貢生的學途他是不屑就的。

想到一個窮秀才家，都虧了學中年規有幾兩銀，讓他做了讀書的本錢。如果出了學門，少了這筆錢，又到國子監，反而要花自己的錢就不想去。有個秀才知道了就出幾十金，跟他買了貢生的資格。鮮于同覺得這門生意還不錯，第一遍是個情，第二遍就是個例，人人要貢，個個爭先。鮮于同從三十歲開始讓貢，一連讓了八遍，到四十六歲還在當廩生。有人笑他的，有人憐他的，也有人勸他的。那笑他的他也不睬，憐他的他也不受，只有那勸他的，他就勃然發怒起來：「你勸我到國子監當貢生，只不過是覺得我年紀大了，不能夠登科了。卻不知龍頭屬於老成，梁皓八十二歲中了狀元，也替天下有骨氣肯讀書的男子爭氣。俺若情願小就時，三十歲就了，肯用力鑽營、少不得做個府佐縣正，昧著良心去做，盡可能榮身肥家。只是如今是個科目的世界，假如孔夫子不得科第，誰說他胸中無才？若是三家村一個小孩子，粗粗裏記得幾篇爛時舊文，遇了個盲試官，亂圈亂點，睡夢裡偷得個進士到手。一般也有人拜門生，稱老師，談天說地，誰敢出個題目將那些帶紗帽的再考他一考？不但如此，做官裡頭還有很多不平的地方，進士官就是個銅打鐵鑄的，隨便做，沒人敢說不是。科貢官就不一樣了，兢兢業業，像捧了雞蛋過橋，上司還要找他麻煩。身為進士官，就算你極貪極酷被檢舉了，而且罪證確鑿，可是上面的考量到利益，深怕好處被斷絕了，就說：『此一臣者，雖然犯了錯，但或念初任，或念年輕，尚可望其自新，策其末路，姑照浮躁或不及例降調。只是降調一下蟄伏幾年又重新做起。如果有些銀子來買通，不過是換個地方，全然就沒事了。科貢官就不是這樣了，一分不是被當作十分。倒楣的遇著別人有勢有力，沒處下手，管你在清廉，少不得還是要替進士扛事情。有這許多不平的地方，所以不中進士，再做不得官。俺寧可老儒終身，死去到閻王面前高聲叫屈，還博個來世出頭。豈可以屈身小就，終日受人懊惱，吃順氣丸度日！」於是他吟詩一首：

**從來資格困朝紳，只重科名不重人。
楚士鳳歌誠恐殆，葉公龍好豈求真。
若還黃捲終無分，寧可青衫老此身。
鐵硯磨穿豪傑事，春秋晚遇說平津。**

鮮于同自吟了這八句詩之後，志氣就越來越高了。怎奈時運不濟，看看五十歲了，「蘇秦還是舊蘇秦」，不能改換頭面。再過幾年，連小考都不利了。每到科舉的時候，攔場告考的第一個人就是他，惹得多少人嫌棄。到

了天順六年，鮮于同五十七歲，鬢髮都白了，還擠在後生堆裡，談文講藝，娓娓不倦。那些後生見了他，都覺得他是怪物，望而避之；或以為是笑話戲弄他。這都不在話下。

話說興安縣知縣，姓蒯名遇時，表字順之。浙江臺州府仙居縣人。少年科甲，聲望很高。喜的是談文講藝，商古論今。只是有個毛病，愛少賤老，不肯一視同仁。見了後生英俊，就極力的稱讚；如果遇到年長老成的，就視為朽物，嘴巴上雖然稱呼對方「先輩」，其實是有戲侮的意思。那年鄉試，蒯知縣當主考官，所有的考卷彌封交到他手上，他自恃公正品第，黑暗裏拔了一個第一，心中十分得意，向眾秀才面前誇獎道：「本縣拔得個首卷，其文大有吳越中氣脈，必然連捷，全縣秀才，皆莫能及。」

眾人拱手聽命，等到拆號唱名的時候，只見一個人應聲而出，從人群當中擠了上來，你道這人如何？

矮又矮，胖又胖，鬚鬢黑白各一半，破儒中，欠時樣，藍衫補孔重重綻。你也瞧，我也看，若還冠帶像胡判。不往誇，不往讚，「先輩」今朝說嘴慣。休羨他，莫自嘆，少不得大家做老漢。不須營，不須幹，序齒輪流做領案。

那個第一不是別人，正是那五十七歲的怪物，鮮于同。合堂秀才哄然大笑；都道：「鮮于『先輩』，又被起用了。連蒯公也自羞得滿面通紅，頓口無言。一時間看錯文字，今日眾人都在，如何能夠反悔呢！只好忍著一肚子氣，胡亂將試卷拆完。

喜得除了第一名，以下的每一個都是少年英俊。那天蒯公發放諸生事畢，回衙悶悶不樂。

卻說鮮于同少年時本是個名士，因遲滯了幾年不曾喪志，今天出奇不易考了第一名，後來又喜孜孜去赴省試。眾朋友都在下處看經書，溫後場。只有鮮于同平昔飽學，終日在街坊上遊玩。旁人看見，都猜道：「這位老相公，不知是送兒子還是孫子來進場的？事外之人，好不悠閒自在！」如果曉得他是科舉的秀才，少不得要笑他幾聲。

八月初七日忽然街坊上大吹大擂，是在迎接考試官進貢院。鮮于同在旁邊看，看到那個考試官竟然就是興安縣的蒯公，他應聘做《禮記》房考官。鮮于同想，蒯公曾考過我案首(也就是封我為第一名)，必然是愛我文字，今日再遇他，十有八九。誰知道蒯公心裡可不這麼想，這次他想：「我取

個少年門生，他後路悠遠，官也多做幾年，房師也靠得著他。那些老師宿儒，取之無益。」

又道：「我科考時昏了眼，錯取了鮮于『先輩』，在眾人面前老大沒趣。今番再取中他，不又是一場笑話。我今閱卷，但是三場做得整整齊齊的，多應是夙學之士，年紀長了，不要取他。只揀嫩嫩的口氣，亂亂的文法，歪歪的四六，怯怯的策論，饋饋的判語，那一定是少年初學。雖然學問還不夠好，但是養他一兩年，年紀還不大，就脫去了鮮于同這件事情。」

他的心中算計已定，如法閱卷，取了幾個不整不齊，略略有些才氣的，大圈大點，呈上主司。主司都批了「中」字。到八月廿八日，主司同各經房在至公堂上拆號填榜。《禮記珍房首捲是桂林府興安縣學生，複姓鮮于，名同，習禮記》，又是那五十七歲的怪物、笑具僥倖了。蒯公好生驚訝。主司見蒯公有不樂之色，問其緣故。蒯公道：「那鮮于同年紀已老，恐置於魁列，無以壓服後生，情願把一卷換了他。」

主司指堂上匾額，道：「此堂既名為『至公堂，豈可以老少而私愛增乎？自古龍頭屬於老成，也好把天下讀書人的志氣鼓舞一番。於是不肯更換，判定了第五名正魁，蒯公無可奈何。正是：

饒君用盡千般力，命裏安排動不得。

本心揀取少年郎，依舊收將老怪物。

蒯公立心不要中鮮于「先輩」，故此只揀不整齊的文字才中。那鮮于同是宿學之士，文字必然整齊，怎麼會寫得亂七八糟呢？原來鮮于同八月初七日看了蒯公入簾，心裡面就覺得有八九成把握。回到寓所多吃了幾杯酒，壞了脾胃，腹痛起來。勉強進場，一頭想文字，一頭拉肚子，拉得氣都沒了，草草完結。二場三場，仍然是這樣子，十分的才學，不曾用到一分。以為必然落第了，誰知道蒯公不要整齊文字，以此竟占了個高魁，也是命裡否極泰來，顛之倒之，自然湊巧。那興安縣就只有中他一個舉人。當日鹿鳴宴罷，各房考官見了門生，俱各歡喜，惟蒯公悶悶不樂。鮮于同感謝蒯公兩番知遇之恩，愈加慇懃，蒯公是愈加懶散。上京會試，只照常規，全無作興加厚之意。明年鮮于同五十八歲，會試，又落第了。見了蒯公，蒯公只勸他選了個官吧。鮮于同做了四十多年的秀才，不肯做貢生官，今日纔中得一年鄉試，怎麼肯就舉人職，他回家讀書，愈覺得有興趣。

每次聽到鄉里當中有秀才會文，他就拿了紙墨筆硯，捱入會中同做。憑眾人耍他，笑他，嚙他，厭他，他總不在意。做完了文章，將眾人所作看了一遍，欣然而歸，以此為日常。

光陰荏苒，不覺轉眼過了三年，又到了會試之期。鮮于同時年六十一歲，年齒雖增，但是精神如舊。在北京第二遍會試，在寓裡面做了一個夢。夢見中了正魁，會試錄上有名，下面卻填做《詩經》，不是《禮記》。鮮于同本是個博學之士，無經不通？他功名心急，夢中之言，不由不信，就改了《詩經》應試。事有湊巧，物有偶然。蒯知縣為官清正，他被授予禮科給事中職位。那年又進會試經房。蒯公不知鮮于同改經之事，心中想著：「我兩遍錯了主意，取了那鮮于『先輩』做了第一，今番會試，他年紀一發長了。若《禮記》房裡又中了他，這纔是終身的汙點。

我如今不要看《禮記》，改看《詩經》卷子，那鮮于同，中與不中，都不干我事。」考官進場閱卷，蒯公就請看了《詩經》。蒯公想：「天下舉人像鮮于先輩的，諒非也只有一個人，我不中鮮于同，又中了別的老兒，可不是『躲了雷公，遇了霹靂』！我知道了，但凡老師宿儒，經旨必然十分透徹，後生家專攻四書，經義必然不精。現在我倒不要取四經整齊的，但凡只要是有些文筆，不受題旨影響，那一定是少年之輩了。」閱卷進呈，等到揭曉，《詩五房頭卷，列在第十名正魁。拆號看時，卻是桂林府興安縣學生，複姓鮮于，名同，習《詩經》，剛好又是那六十一歲的怪物！氣得蒯遇時目睜口呆，如槁木死灰！蒯公又想：「論起世上同名同姓的很多，只是桂林府興安縣卻沒有兩個鮮于同，但是他向來是《禮記》，不知怎麼改了《詩經》，真是奇怪？」

於是就把鮮于同叫來問，鮮于同就把在夢裡面所見，說了一遍。蒯公嘆息連聲道：「真命進士，真命進士。」從此蒯公與鮮于同師生之誼，比以前反而更厚了一分。殿試過了，鮮于同考在二甲頭上，得選刑部主事。有人說他晚年及第，又得了一個冷門的缺，替他抱不平，他自己卻是欣然自如完全不在意。

卻說蒯遇時在禮科衙門直言敢諫，因奏疏裏面衝撞了大學士劉吉，被劉吉找了個罪名，打入牢獄。那時刑部官員，一個個奉承劉吉，想要把蒯公置於死地。幸好鮮于同在刑部裡面周旋，所以蒯公不至於吃虧。又替他打通

各衙門方才得以從輕降處。蒯公自己想：「『著意種花花不活，無心摘柳柳成蔭。』若不中得這個老門生，今日性命也難保。」

於是前往鮮于同的寓所拜謝。鮮于同：「門生受恩師三番知遇，今日小小效勞，只是稍微報答中舉之恩」當日師生二人歡飲而別。自此不論是蒯公在家在任，每年必遣人問候，或一次或兩次，雖俸金微薄但是表情達意而已。

光陰荏苒，鮮于同的職位只在刑部裡面轉來轉去，不覺六年，應升為知府。京中重他才品，敬他老成，吏部立心要尋個好缺給他，鮮于同全然不在意。偶然仙居縣有信來說，蒯公的公子蒯敬共與豪戶查家爭墳地疆界，嚷罵了一場。查家走失了個小廝，就說是蒯公子打死的，將人命事告官。蒯敬共無力對理，一逕逃往雲南父親任所去了。

官府懷疑蒯公子逃匿，派人去抓，家屬也關了幾個，大家都很害怕。鮮于同查得台州正缺知府，於是央人討這個地方。吏部知道台州並不是美缺，既然自己情願，有何不從，於是鮮于同就推陞到台州府知縣。

鮮于同到任三日，有錢人查家知道新太守是蒯公門生，之所以會來當知府，就是為了替他的老師排解糾紛，於是先在衙門前放謠言，後來又在門口喊冤，鮮于同都假裝不理。秘密叫人去訪緝查家小廝。大概過了兩個多月，那小廝在杭州被抓到，鮮于同當堂審明，那個小廝是自己逃走跟蒯家一點關係也沒有。

鮮于同就當庭把小廝責付給查家，釋放了蒯家家屬。並且約定要親自前往墳所踏看疆界。查家見小廝已出現，自知所訟理虧，怕日後一定會吃虧。一面央人到太守那邊說情，一面又央人到蒯家，情願把境界相讓請和。蒯家冤屈已經洗刷，也不想要結冤家。鮮于同太守准了和解，將查家薄加罰治，兩家莫不心服。

鮮于太守乃寫書信一封，差人往雲南府回覆給他的老師蒯公，蒯公大喜，心想：「『樹荊棘得刺，樹桃李得蔭』，若不曾中得這個老門生，今日身家也難保。」因此寫了一封懇切的謝函，叫兒子蒯敬共帶著到府拜謝。鮮于同道：「下宮暮年淹素，為世所棄，受尊公老師三番知遇，得掇科目，常恐身先溝壑，大德不報。今日恩兄被誣陷，理當為他洗刷。下官只是盡棉薄之力，哪能還老師鄉試提拔之德，尚欠情多多！」因為蒯公子經紀家事，於是勸他要閉戶讀書，自此無話。

鮮于同在台州做了三年知府，聲名大振，升在徽寧道做兵憲，累升到河南廉使，勤於官職」年至八旬，精力比少年時候還要好，後來升了浙江巡撫。鮮于同想道：「我六十一歲登第，雖然儒途淹蹇，但仕途到挺順溜，並不曾有風波。今官至撫臺，恩榮極矣。一向清勤自矢，不負朝廷。今日急流勇退，理之當然。但受蒯公三番知遇之恩，報之未盡，我這任巡撫正好在老師的所在，或許可以稍微有點相幫。」於是擇日起程赴任。不到一天，到了浙江省城。

此時蒯公也歷任做到大參地位，因為眼疾不能理事，在家休養。聽說鮮于同又做了本省開府，於是帶著十二歲孫兒，親自到杭州謁見。蒯公雖是老師，但是小鮮于同二十餘歲。今日蒯公致政在家，又有眼疾，龍鐘可憐。鮮于同已經八十歲了，健如壯年，位至開府。可見發達不在於遲早。

且說鮮于同到任以後，正想著要派人去問候蒯公，沒想到卻聽到蒯公親自來拜訪，喜不自勝，趕緊親自迎接。蒯公叫十二歲孫兒：「見了老公祖。」鮮于同問：「此位是老師何人？」蒯公：「老夫受公祖活命之恩，犬子昔日有難又蒙昭雪，此恩直如覆載。今天老夫衰病，不久於世，犬子讀書無成，只有這個孫子，名曰蒯悟，資性聰敏，特攜來相托，鮮于公道：「門生年齒，已非仕途人物，正為師恩酬報未盡，所以強顏而來。今日承老師以令孫相托，此乃門生報德之機會也如果把令孫留在我這裡跟著其他小孫輩們一起唸書學習，老師您可否放心？」蒯公：「若蒙老公祖教訓，老夫死亦瞑目！」遂留兩個書童服事蒯悟在都撫衙內讀書，蒯公自別去了。那蒯悟資性過人，文章也日有進步。

那年秋天，學道按臨，鮮于公力薦他為神童，進學補廩，依舊留在衙門中勤學。三年之後，學業已成。鮮于公：「此子可取科第，我亦可以報老師之恩矣。」於是將俸銀三百兩贈與蒯悟為筆硯之資，親自送到台州仙居縣，剛好蒯公三天前病逝，鮮于公哭奠已畢。問：「老師臨終之前有沒有甚麼遺言？」蒯敬共：「先父遺言，自己不幸少年登第，因而愛少賤老，偶爾暗中摸索，得了老公祖大人。後來許多年少的門生，賢愚不等，升沉不一，俱不得其氣力，全虧了老公祖大人一人，始終關照。我子孫世世不可怠慢老成之士！」

鮮于公呵呵大笑：「下官今日三報師恩，正要天下人曉得扶持了老成人也有用處，不可愛少而賤老也！說完告辭離開，回到自己的地方，告老還鄉，優悠林下。每日訓課兒孫之暇，同裡中父老飲酒賦詩。又過了八年，長孫鮮于涵鄉榜高魁，赴京會試，恰好仙居縣蒯悟是年中舉，也到京中。

兩人三世通家，又是少年同窗，並在一起讀書。比及會試揭曉，同年進士，兩家互相稱賀。

鮮于同從五十七歲登科，六十一歲登甲，歷仕二十三年，腰金衣紫，錫恩三代。告老回家，又看到了孫兒科第、直活到九十六歲，整整的四十年晚運。至今浙江人肯讀書，不到六七十歲還不肯丟手，往往有晚達者。後人有詩云：

**利名何必苦奔忙，遲早須與在上蒼。
但學蟠桃能結果，三千餘歲未為長。**

三言二拍看中國

樂小舍拼生覓偶

怒氣雄聲出海門，舟人云是子胥魂。
天排雪浪晴雷吼，地擁銀山萬馬奔。
上應天輪分晦朔，下臨宇宙定朝昏。
吳征越戰今何在？一曲漁歌過晚村。

這首詩，單題著杭州錢塘江潮，原來非同小可：刻時定信，並無差錯。自古至今，莫能考其出沒之原由。從來說道天下有四絕，卻是：

雷州換鼓，廣德埋藏，登州海市，錢塘江潮。

這三絕，一年只擇一遍。惟有錢塘江湖，一日兩次。自古喚做羅剎江，因為風濤險阻，巨浪滔天，常翻船，以此名之。南北兩山，多生虎豹，名為虎林。後來因為虎字犯了唐高祖之祖父御諱，所以改名為武林。又因江潮險阻，怒濤洶湧，衝害居民，因取名寧海軍。

後來到了唐末五代年間，臨安邑人錢寬生了一個兒子。生的時候紅光滿室，鄉里的人看到了以為是失火了，都前往灌救。沒想到卻是他家產下一名男嬰，但是這名男嬰兩足下有一寸多長的青色毛，父母都以為他是怪物，想要把他殺了。男嬰的外祖母不肯，把他留下來，所以這個男嬰有個小名叫做婆留。

孩子漸漸長大，長相跟之前完全不同，不但外型俊美而且身高七尺多，智勇雙全，孩子姓錢，單名一個鏐字。字巨美，幼年專作私商無賴。因官司緝捕的緊，所以就跑到逕山去投靠法濟禪師躲難。法濟禪師晚上在寺裏面聽到伽藍神：「今夜錢武肅王在此，毋令驚動！」法濟知道他是奇人，不敢留他，所以就寫了一封推薦信，讓錢鏐前往蘇州投靠太守安綬。安綬就用錢鏐為帳下都部署，讓他住在府中馬院裡頭。

那時候天氣酷熱，太守晚上起來獨步後園，至馬院旁邊，只見錢鏐睡在那裡。太守才坐下，就看到那正廳背後，有一口枯井，井裡面走出兩個小鬼來，戲弄錢鏐。

卻見一個金甲神人，把那小鬼喝走了，金甲神人：「此乃武肅王在此，不

得無禮！」太守聽了，大驚，急急忙忙回到府中，認為錢鏐將來一定非同小可。所以從此對他另眼相看，後來因黃巢作亂，錢鏐破賊有功，僖宗拜為節度使。又遇到董昌作亂，錢鏐收討平定，昭宗封為吳越國王，建都杭州，錢鏐把國家治理的非常好。不過因為地方狹窄，更兼長江洶湧，心常不悅。

有一天，宮裡面的人捕到一尾金色鯉魚，長約三尺多，兩目炯炯有神，要拿他來作御膳。錢王看到這尾魚壯健，不忍心殺他，就令把他養在池中。夜裡面他夢到一位老人來見他，這位老人峨冠博帶，口稱：「小聖夜來孺子不肖，乘酒性，變作金色鯉魚，游於江岸，被人捕獲，進與大王作御膳，謝大王不殺之恩。今者小聖特來哀告大王，願王憐憫，差人送往江中，必當重報。」

錢王答應了，龍君乃退。錢王突然驚醒，發覺是一場夢，第二天升殿，喚左右把那尾魚打起來，差人放回江中。那天晚上，又夢龍君前來道謝：

「感大王再生之恩，將何以回報？小聖龍宮有奇珍異寶，夜光珠，盈尺壁，任從大王所欲，即當奉獻。錢王：「珍寶珍壁，非吾所好。惟我國僻處海隅，地方無千里，更兼長江廣闊，波濤洶湧，日夕相衝，使國人常有風波之患。汝能惜地一方，以廣吾國，是吾願也。」

龍王一聽：「此事容易，但借則借，何日見還？錢王曰：「五百劫後，仍復還之。」龍王聽了：「大王來日，可鑄鐵柱十二只，各長一丈二尺。請大王登舟，小聖使蝦魚聚於水面之上，大王見到，即下鐵柱一隻，其水漸漸自退，漲沙為平地。王可壘石為塘，其地即廣也。」龍王退去，錢王驚醒。

第二天，令人鑄造鐵柱十二隻，親自登船，在江中看。果然看到有魚蝦成群了一十二處，於是他令人把鐵柱沉下去，江水自己就退了。

錢王登岸，沒多久就看到沙石漲為平地，從富陽山前一直到海門舟山為止。錢王大喜，於是令石匠於山中鑿石為板，以黃羅木貫穿其中，排列成塘。

因為鑿石速度緩慢，乃下令：「如有軍民人等，以新舊石板用船載過來，一船石板換一船的米。」大家聽到就趕緊用船裝載石板來換米。因此砌了江岸，石板最後還有剩。後來方稱為錢塘江。到了大宋高宗南渡，建都錢塘，改名臨安府。人群匯聚，風俗淳美。此後的每年八月十八，乃潮生日，傾城百姓，皆往江塘之上，玩潮快樂。亦有識水性之人，手執十幅旗幡，出沒水中，謂之弄潮，非常的好看。

至有不識水性深淺者，學著弄潮，多有被奪了性命的。臨安府尹得知，多次出榜禁止，但是不能禁止這種風俗。宋朝大學士蘇東坡，就寫了一首詩：

**吳兒生長押濤淵，冒險輕生不自憐。
東海若知明主意，應教破浪變桑田。**

話說南宋臨安府有一個舊家，姓樂名美善，原來是賢福坊安平巷內出身，祖上七輩衣冠。後來因為家道中落，搬到了錢塘門外居住，開個雜色貨鋪子。人人都重他的家世，稱他為樂大爺。媽媽安氏，單生一子，名和。生得眉目清秀，伶俐乖巧。幼年寄住在永清巷母舅安三老家撫養，並在隔壁的喜將仕館中上學。喜將仕家有個女兒，小名順娘，小樂和一歲。兩個同學讀書，學中取笑道：「你兩個姓名『喜樂和順』，合是天緣一對。」兩個小兒女，聽了之後也非常歡喜，於是私下約定為夫婦。這也是一時戲謔，誰知做了後來配合的讖語。正是：

姻緣本是前生定，曾向蟠桃會裡來。

樂和到十二歲時，順娘十一歲。那時樂和回家，順娘深閨女工，各不相見。樂和雖然年紀小，但是心中伶俐，常想順娘情意，不能割捨。又過了三年，時值清明將近，安三老接外甥同去上墳，就便遊西湖。原來臨安有個風俗，但凡湖船，任從客便，或三朋四友，或帶子攜妻，不擇男女，各自去占個船頭，飲酒觀山，隨意取樂。安三老領着外甥上船，占了船頭的位置，方才坐定，只見船頭又上了一家女眷來。看時不是別人，正是隔壁喜將仕家母女二人和一個丫頭，一個奶娘。三老認得，慌忙作揖。又教外甥來相見。此時順娘年十四歲，長得越發的好了。樂和有三年不見，今日水面相逢，如見珍寶。雖然分桌而坐，四目不時觀看，相愛之意，彼此盡知。只恨眾人屬目，不能敘情。船到湖心亭，安三老和一班男客，都到亭子上閒晃，樂和謊稱肚子痛留在艙中，捱身與喜大娘攀話，才能夠稍稍跟順娘接近。捉空以目送情，彼此意會。沒多久眾客下船，又分開了。傍晚，各自分散。安三老送外甥回家。樂和一心想著順娘，題詩一首：

**嫩蕊嬌香郁未開，不因蜂蝶自生猜。
他年若作扁舟侶，日日西湖一醉回。**

樂和將此詩題於桃花箋上，摺為一個菱形花樣，藏在袖子裡面，私自進城，到永清巷喜家門口，想看看能不能有機會看到順娘。來來回回去了好幾次。聽說潮王廟有靈，乃私買香燭果品，在潮王面前祈禱，希望與喜順娘今生能成為眷侶。拜完了，到爐前化紙，突然知見信件從袖子裡面飛了出來，一陣風卷出紙錢的火來燒了。

樂和急著去搶，只剩下一個侶字。樂和拿起來看，想道：「侶乃雙口之意，此亦吉兆。」心下非常高興。忽見見到亭子裡面有一位老人家，衣冠古樸，容貌清奇，手中執一團扇，上寫「姻緣前定」四個字。

樂和上前作揖，問：「老翁尊姓？」答道：「老漢姓石。」又問道：

「老翁能算姻緣之事嗎？」老者道：「頗能推算。」樂和道：「我叫樂和，請老翁幫我算一下，我的紅繩繫於何處？」老者笑道：「小舍人年未弱冠，怎麼就想起這樣的事呢？」樂和道：「昔漢武帝是小孩子的時候，聖母抱於膝上，問『欲得阿嬌為妻否？』帝答：『若得阿嬌，當以金屋貯之。』年無長幼，其情一也。」

老者遂問了年月日時，在五指上算了一下：「小舍人佳眷，是熟人，不是生人。」樂和聽了歡喜，便道：「不瞞老人家，小的心上正有一熟人，未知緣法何如？」老者引樂和來到一口八角井邊，教樂和看井內，有緣無緣便知。樂和一手頂著井邊張望，看到井內水勢甚大，巨濤洶湧，如萬頃相似；其明如鏡，裡面站著一個美女，可十六七歲，紫羅衫、杏黃裙，綽約可愛。

仔細看了一下，正是順娘。心下又驚又喜，卻被老者往後面一推，剛剛好跌在那女子身上，大叫一聲，猛然驚覺，原來是夢啊，雙手兀自抱定亭柱。正是：黃粱猶未熟，一夢到華胥。樂和醒將轉來，看亭內石碑，其神姓石名瑰。樂和暗想：「原來夢中所見石老翁，即潮王也。此段姻緣，十有九成。」

他回家後就央求父母，請他們跟順娘提親。樂和的父親卻說：「姻親一節，須要門當戶對。我家雖曾有七輩衣冠，但是今天衰微，經濟營活。喜將仕是名門富室，他怎麼肯把女兒嫁給我們？如果請媒人去說，反而惹來笑話。」樂和見父親不大應，又請母親央求母舅去說情。安三老的看法，與樂公差不多。樂和大失所望，背地裡嘆了一夜的氣。

第二天早上將紙裱了一個牌位，上面寫「親妻喜順娘生位」七個字，每日三餐，都對著生位吃飯。夜間安放在枕邊，低喚三聲，然後就寢。每逢清

明三月三，重陽九月九，端午龍舟，八月玩潮，這幾個勝會，他一定會整理儀容，華衣美服，在人叢中挨擠。只希望能夠有機會在人群中遇到順娘。同般生意人家有女兒的，見樂小舍人年長，都來議親。爹娘幾遍要應承，到是樂和立意不肯。立個誓願，直待喜家順娘嫁出之後，才放心，再圖婚配。

事有湊巧，這裡樂和立誓不娶，那邊順娘卻也紅鸞不照，天喜未臨，高不成，低不就，也不曾許得人家。光陰似箭，倏忽又過了三年。樂和年一十八歲，順娘一十七歲了。男未有室，女未有家。男才女貌正相和，未卜姻緣事若何？且喜室家俱未定，只須靈鵲肯填河。話分兩頭。卻說是時，南北通和。其年有金國使臣高景山來中國修聘。

那高景山文章寫得好，朝廷就命一個翰林范學士接伴。當八月中秋過了，又到十八潮生日，就城外江邊浙江亭子上，搭彩鋪氈，大排筵宴，款待使臣觀潮。臨安家家戶戶聽說那天朝廷款待北使陳設百戲，傾城男女都來觀看。樂和打聽到喜家一門也去看潮，那天一早就粉妝齊整，來到錢塘江口，轉來轉去，想要尋找喜娘的下落，卻找不到。最後來到一個去處，喚做「天開圖畫」，又叫做「團圍頭」。

因那裡團團圍轉，四面都看見潮頭，故名「團圍頭」。樂和到了「團圍頭」尋了一轉，不見順娘，又回頭去找。那時人山人海，樂和在人叢裡捱來擠去，一步一看，行走多時，看見一個婦人，走進一個席棚裡面去。樂和認得這婦人，那是喜家的奶娘，他緊步隨後，果然喜將仕一家男女，都聚集在一起飲酒玩賞。

樂和不敢十分的靠近，又捨不得離太遠。緊緊的貼着席棚而立，眼睛緊緊地盯著順娘看，恨不得能夠走到前去，雙手摟抱，說句話。那小娘子一抬頭，遠遠的也看到了是樂小舍人，見他趨前褪後，神情不定，心上也覺得十分可憐。只是父母相隨，寸步不離，無由相會一面。正是：

兩人衷腹事，盡在不言中。

卻說樂和與喜順娘正在相視悽惶之際，忽然聽人說潮來了。聲猶未絕，耳邊傳來山崩地坼之聲，潮頭有數丈之高，一涌而至。那潮頭比往年更大，直打到岸上高處，掀翻錦幕，衝倒席棚，眾人發聲喊，都退後走。順娘出神在小舍人身上，一時不知高低，反而向前走幾步，腳一滑就溜的滾入

波浪之中。樂和遠遠的看到喜順娘跌入江裡面去，這一驚非同小可，說時遲，那時快，就順娘跌下去這一刻，樂和的眼光緊隨着小娘子下水，腳步自然留不住，撲通的向水一跳，也隨波而滾。

他那裡會游泳，只是為情所使，不顧性命。這裡喜將仕夫婦看到女兒落水，慌急了，亂呼：「救人救人！救得吾女，自有重賞。」那順娘穿着紫羅衫、杏黃裙，最好辨認。有那一班弄潮的子弟們，踏着潮頭，如履平地，貪著有重賞，應聲而往。翻波攪浪，去撈救那紫羅衫、杏黃裙的女子。卻說樂和跳下水去，直至水底，全不覺波濤之苦，心下如夢似幻。行到潮王廟中，見燈燭輝煌，香煙繚繞。

樂和下拜，求潮王救取順娘，度脫水之厄。潮王開口：「喜順吾已收留在此，今交付你去。」說罷，小鬼從神帳後，將順娘送出。樂和拜謝了潮王，領順娘出了廟門。彼此十分歡喜，一句話也說不出，四隻手緊緊對面相抱，覺得身子或沉或浮，浮出水面。那一班弄潮的看見紫羅衫、杏黃裙在浪中現出，慌忙去搶。及至托出水面，不是單卻是雙。四五個人，扛頭扛腳，抬上岸來，對喜將仕道：「且喜連女婿都救起來了。」喜公、喜母、丫環、奶娘都來看，此時八月天氣，衣服都單薄，兩個人臉對臉，胸對胸，交股疊肩，抱得非常緊，分不開，也喚不醒，身體還有微溫，不生不死的模樣。

喜將父母又慌又苦，不知道該怎麼辦。只能哭做一堆。眾人爭先來看，都道從古來以來從無此奇事。卻說樂美善正在家中，有人說他兒子在「團圍頭」看潮，被潮頭打到江里去了。他慌忙的一步一跌，直跑到「團圍頭」來。又聽到人家說打撈到一男一女，那女的是喜將仕家小姐。樂公分開人眾，捱入看時，認得是自己兒子樂和，他叫了幾聲，接著放聲大哭道：「兒啊！你生前不得吹簫侶，誰知你死後方成連理枝！」喜將仕聽了就問其原因，樂公將三年前兒子執意求親之事說了一遍。

喜公、喜母到抱怨起來道：「你樂門七輩衣冠，也是舊族，況且兩個幼年，就曾經同窗讀書，有這些話，何不早說！如今大家叫喚，如果叫得醒，就情願把小女配與令郎。」兩家一邊喚女，一邊喚兒，約莫叫喚了半個時辰，漸漸眼開氣續，四隻胳膊，兀自不放。樂公道：「我兒快甦醒，將仕公已許下，把順娘配你為妻了……」話才說

完，只見樂和睜開雙眼道：「岳父大人休要言而無信！」跳起身來，向喜公、喜母作揖稱謝。喜小姐隨後也甦醒了。兩口兒精神如故，清水也不吐一口。喜殺了喜將仕，樂殺了樂大爺。兩家都將乾衣服換了，顧個小轎抬回家裡。次日，到是喜將仕央求媒人來樂家議親，願贅樂和為婿，媒人就是安三老。樂家無不應允。擇了吉日，喜家送些金帛之類，笙簫鼓樂，迎娶樂和到家成親。夫妻恩愛，自不必說。滿月後，樂和同順娘備了三牲祭禮，到潮王廟去賽謝。喜將仕見樂和聰明，延名師在家，教他讀書，後來連科及第。至今臨安說婚姻配合故事，還傳「喜樂和順」四字。有詩為證：

少負情痴長更狂，
卻將情字感潮王。
鍾情若到真深處，
生死風波總不妨。